

## 花卉農家婦女營農角色之個案初探<sup>1</sup>

林妙娟<sup>2</sup>

### 摘要

邁入二十一世紀，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上之角色有其不容忽視的功能性。本文經由參考文獻及訪談四個個案，發現：一、目前台灣的花卉經營者，年齡層次逐漸下降；二、農家婦女所參與的農業經營工作已由單一的協助田間作業趨向多元性的工作項目；三、項目內容一般而言較偏重財務管理、採收、包裝和運銷的處理；四、隨著婦女之教育程度提高以及參與農業經營的人力需求性，農家婦女對其丈夫在農業經營上的決策深具影響力；五、因擔負財務管理之任務，在經濟上擁有較大的自主權，地位日益增高；六、在家務事的操作和教養子女之責任仍偏勞農村婦女。本文建議今後無論農業和家政的推廣教育，均應以「夫妻」為單位；對於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上的訓練之課程安排，可偏重財務管理、採收、包裝、運銷、勞動時間管理和記帳；對於教育程度低、年齡較大者應特別加強資訊吸收和家庭管理的能力；同時有必要在農村全面性推廣預防保健工作，以落實農村福利之推行。

（關鍵字：花卉、農家婦女、營農角色）

<sup>1</sup>花蓮區農業改良場研究報告第 123 號；本文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經費（84 科技 - 2.25 - 輔 - 06(30)），謹此致謝。

<sup>2</sup>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副研究員。

### 前言

我國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上所扮演的角色是相當重要，尤其邁入工商業時代的今天，農村勞力更是加速婦女化。亦即當今的農業生產工作，不能缺少農家婦女。以「人力資源統計月報」（行，1993）之資料顯示，在 1992 年我國婦女佔農業就業人口之 29.8%。此數據僅以每週在農場工作 15 小時以上或在農場賺取工資者統計之，如果包含未達每週 15 小時之農場工作及協助收穫後處理、農產加工、運送販賣，參與記帳、農情資訊搜集等工作，推而論之則比例應更高。又，依筆者在農村從事推廣教育工作，實際觀察與接觸農村婦女，所瞭解的現今農村婦女參與農事工作的比例，應較調查登記有案的比例為高。是以謂，農村婦女在農業經營上的角色益形重要，是無庸置疑。

我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農業將面臨更大的挑戰，婦女在農業經營上是一項重要的人力資源，如何加以開發運用並提昇其營農知能是相當重要的（李、陳，1994）。又因婦女之教育程度和女權的日益提昇，加諸 1995 年為國際婦女年，確有必要重視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上的角色並加以探討。

花蓮區（包含宜蘭、花蓮兩縣）之花卉生產，與西部縣市相較，規模雖小卻有不容漠視的發展潛力，譬如宜蘭縣的觀葉植物，花蓮的玫瑰花、蘭花之栽培等等，尤其宜蘭縣一位花

農被膺選為十大傑出專業農民，其所生產之高山羊齒品質絕佳。宜蘭縣位於大台北都會之鄰界，運銷上較佔地利，花卉產業深具發展空間。因此，本研究以花卉農家婦女為對象探討其在農業經營所扮演農家婦女之角色。

本文所探討之個案有四個，這四個個案年齡均在 40 歲以下，夫妻同心協力經營，目前在花卉經營上較具規模，且經營成效良好，並均經由轄區改良場花卉專家或農會指導員推薦。

本研究是採個案方法，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間，透過電話聯絡個案，約定時間前往個案經營之農場，由筆者以事先設計之訪談內容實地訪談個案，以筆記和錄音方式蒐集資料，並參考前人研究加以分析探討。

## 內容

個案甲：宜蘭縣三星鄉觀葉盆栽營農婦女

### 一、案主背景：

年齡 30 歲，大學商學系畢業，是位從事會計工作之職業婦女，利用業餘時間幫農，平均一週的農事工作時數在 15 小時。半年前曾健康檢查，身體狀況良好。家庭型態為主幹家庭。

### 二、經營概況：

民國 78 年開始經營，經營面積共有 2.6 公頃，其中 0.6 公頃為設施栽培。主要為盆栽觀葉植物，種類有黃金葛、鵝掌藤、百合竹、馬拉巴粟、白鶴芋等，其中以黃金葛和鵝掌藤為最大宗。平日之農事工作由丈夫一人承擔，並固定僱用女工一人協助，於農忙期大約 6、7、8 月時增僱 3 個女工應急。

銷售市場，以直銷大台北地區的中盤商為主。目前之營運狀況平均月收入 20 萬元，月支出 25 萬元，處於虧損中；主因在於資金來源全為貸款，款額高達一千多萬，負擔利息頗重，其次是人事費之負擔。透過記帳作財務分析，工資所佔的成本太高，經過檢討改進，予以調降；以去年和前年相較，工資部分節省 10 萬元。亦即，目前之月支出為 15 萬元，可謂生產成本已降低，並轉虧為盈。

### 三、案主承擔之任務：

案主在營農上的任務主要是記帳、財務分析、資金掌控、市場價格變動分析、假日打工等，並透過記帳分析研擬降低成本之方法，諸如人事費、肥料費、農藥費、花盆費、土壤費等。由於案主與公婆同住且為職業婦女，家務事之操作和決策權在公婆。對於農業經營計劃擬定、農事工作之決策完全由丈夫作主，但管理帳目、資金運作則完全由案主處理。

### 四、營農之歷程、問題與需求：

案主婚前從未接觸過農事工作，有關的農業知識是在婚後由丈夫傳授，或請教農業專家之同事以及參閱書刊。過去未曾參加有關農業訓練或講習，將來如有機會希望能多參加。對於當前的經營問題與需求是：植物之生長受到氣候條件限制，以致市場供需失衡，因此企盼能在產期上有所調節以達產銷穩定，提高收益。

個案乙：宜蘭縣三星鄉切葉類植物栽培營農婦女

### 一、案主背景：

年齡 32 歲，高中畢業，為家庭主婦，全職幫農，平均一週的農事工作 35 小時以上。未做過健康檢查，自覺能工作就是表示身體狀況良好。家庭型態為核心家庭。

### 二、經營概況：

民國 74 年開始經營，經營面積由小而大，目前有 7 公頃。主要為切葉植物，種類有高山羊齒、玉羊齒、電信蘭、文竹、八角金盤等。除了夫妻共同投入經營外，每日固定僱用 6 個女工幫忙，並於播種、種植及採收旺季時增僱工人趕工。

銷售市場以台北濱江花市攤位為主，少量供應宜蘭地區花商及插花教學。目前之營運狀況，平均月收入 35 萬元，支出 20 萬元。可獲利潤 15 萬元左右。此個案於經營之初即以自己之土地和現有的資金與他人契作經營，及至有經驗並瞭解市場後，才開始獨立經營進而逐年擴大栽培面積。為期能從事設施園藝與新品種引進，於 82 年貸款 300 萬元。

### 三、案主承擔之任務：

本個案的經營決策者為其丈夫，案主承擔之任務包含農場工人管理、採收和包裝、與客戶往來、貨源分配、資金調配以及記帳等工作。除此之外家中事務。譬如管教子女、家務管理與操作等均由個案全權負責。

### 四、營農之歷程、問題與需求：

案主除全心全力配合協助丈夫在從事花卉栽培事業外，並以自家生產及產銷班生產的花卉，免費指導社區婦女插花，是一種有助於促銷花卉的經營方式。過去未曾參加農業經營方面的訓練講習，有關知識與技術自行請教專家、觀摩、與丈夫共同研究。今後希望多參加有關農業專業的訓練講習。

對於當前面臨的營農問題與需求是：工資昂貴、天然災害多、市場供需失衡，部分花農常以低價賤售，影響到合理的利潤。期望能配合市場需求作栽培花卉種類和面積全盤性的規劃，並統一訂定合理的價格。

個案丙：花蓮縣吉安鄉多樣化切花、切葉類植物栽培營農婦女

### 一、案主背景：

年齡 35 歲，高農畢業，農會推廣人員，利用業餘時間從農，平均一週的農事工作 16 小時。曾做過健康檢查，身體狀況良好。家庭型態為核心家庭。

### 二、經營概況：

民國 75 年開始經營，經營面積由 0.4 公頃擴增為 1.1 公頃，其中設施園藝為 0.4 公頃。栽培切花、切葉用植物，種類有天堂鳥、高山羊齒、壽松、曼麗絨、虎尾竹、天門冬、石斛蘭、文心蘭等。丈夫亦為上班族，二人均以利用業餘時間相偕至田間一起工作，原則上噴藥、施肥等工作由案主丈夫負責，餘二人一起做。僅在種植期間臨時僱工幫忙。

銷售方式為自產自銷，銷售對象為花蓮的花商或花藝教學。目前之營運狀況，平均月收入 2 萬 5 千元，月支出 5 千元。平均每月可獲利 2 萬元。此個案未貸款，很少僱工且土地屬自有，因此生產成本低，顯然獲利較佳且穩定。

### 三、案主承擔之任務：

由於工作關係擁有較佳的學習機會及資訊來源，對於農業經營上的計劃擬定、管理技術、市場供需資訊搜集以及資金運用、記帳等工作助益良多。案主是農業經營的主要決策者，家庭型態為小家庭，人口簡單，無論是農事、家務事均為夫妻共同處理。

### 四、營農之歷程、問題與需求：

案主結婚前即因娘家務農，已接觸農事工作，並因職業工作為農會推廣業務，常有機會接觸農業訊息及接受有關訓練和講習。其從事農業經營，一則是自己有土地，一則是興趣，不但可做休閒活動而且可增加收入。

對於當前的營農問題與需求是：市面零售花卉價格偏高，影響消費者購買花卉意願，期望能減少中間商的剝削，全盤性的制定合理售價讓生產者得到合理的利潤，消費者能買到合理價格的花卉，則市場交易熱絡，花卉產業就會蓬勃起來。

#### 個案丁：花蓮縣吉安鄉玫瑰花栽培營農婦女

##### 一、案主背景：

年齡 34 歲，國小畢業，家庭主婦，為全職從農，平均一週的農事工作 50 小時以上。未曾做過健康檢查，自認身體沒有毛病，也沒有時間做健康檢查。家庭型態為核心家庭。

##### 二、經營概況：

民國 78 年開始栽種玫瑰花，之前是種植韭菜，栽培面積 4 公頃。經營決策權在案主之丈夫，農事工作則夫妻共同負責，並固定僱用 3 個女工幫忙。

銷售市場主要是台北濱江花市，僅少部分批交花蓮地區的花商。目前之營運狀況據估計平均一個月回收款額約 30 萬元，成本支出最多的是工資一個月 9 萬元，其次是農藥、肥料大約 5 萬元，雜支 3 萬元。至於利潤有多少，因未曾記帳無法提供答案。

##### 三、案主負擔之任務：

案主是個典型的農村婦女，任勞任怨，除了做好家務事外，全力協助丈夫經營農事工作。家中事務大事例如房地產買賣、種植作物等由丈夫決定，小事例如購置日用品、採購食品、管教子女等由案主自己處理。

##### 四、營農之歷程、問題與需求：

案主從小在貧困農家長大，習慣農事工作，並認為人生就是「為了生活就要工作」。有關農事工作之知識、技術除婚前習得之外，均是與丈夫共同工作當中學習而來的。提及參加有關農業訓練或講習表示不知道有這種機會可以學習，並自認教育程度低學習效果差並忙於工作無暇參加，如有訓練機會由丈夫參加即可。對於當前的經營問題有：(1)玫瑰花送到拍賣市場其拍賣價格完全受別人掌控；(2)病蟲害嚴重需常噴藥，致成本增加；(3)受到氣候季節影響而花卉品質和價格變化甚巨；(4)花蓮交通不便、運輸成本高；(5)因無花卉專用冷藏運輸車，運輸中對於玫瑰花之品質影響很大，建議有關單位能制定合理批發價格，研究抗病蟲害的新品種以及補助一台花卉冷藏運輸車或將運送時間改為晚上。

綜觀上述 4 個個案，可瞭解到花卉農家婦女在經營上的決策影響力重大，並均有參與經營的工作，工作項目主要是記帳、資金運作、財務管理、市場供需和價格的資訊搜集。楊克仁（1993）所介紹的經營花卉成功個案「海棠園藝農場」，便是在夫妻倆同心協力，經過一番艱苦奮鬥的成果。本研究所探討的個案也佐證了這個事實。就個案甲而言，雖身為職業婦女，她仍然需要運用時間及專業能力參與丈夫的農業經營工作，且其夫亦表示過，希望她辭掉外面工作全心全力參與農業經營。個案乙之丈夫能成為 84 年十大傑出專業農民，更顯示了太太全心全力投入丈夫經營花卉產業工作的重要性。個案丙則充分發揮專業知識和提供訊息，並能直接參與農事生產工作，使得其丈夫在上班之餘亦能從事農業的經營工作。個案丁更是配合丈夫全程參與所有的農事生產工作，因此，其夫在訪談中曾表示「我太太對我太重要了！沒有她是做不成的！」。事實證明，當前的農業經營農村婦女的確佔有極重要的角色。

### 結論與建議

Gallin(1984)指出，台灣過去二十餘年隨著經濟的發展農村婦女並沒有因為參與工作而提高地位，個人的自主性與權威也沒有增加，這種現象乃是受著傳統的男尊女卑的觀念影響。劉清榕(1976)指出我國農家婦女在工業化的現代仍受傳統「男主外，女主內」分工觀念的支配，在家事上有較大的決策權力，在農事生產上是逐漸參與決策的趨向，而在家庭中的地位雖然漸趨提高，但幅度不大。胡台麗(1985)深入探討農村婦女參與農事工作對其地位之影響性，發現農村婦女參與較多農事的時期，地位有提升的現象，但是如農業是淪為副業性質，則婦女之地位提昇有限。

由本研究的四個個案可發現，這四個個案經營花卉的農家婦女較年輕，在家務事上的決策權力較大，所處的地位並未因在農事經營上的決策權力較小而受影響。對於參與農事工作的多寡是否會影響其決策權力或地位，也非相對的。以個案丙而言，其所參與農事工作並非較丈夫多，但卻有較大的決策權力，同時得與其夫一起分擔家務事，取得平等地位甚而有過之。而個案丁，其所參與的農事工作不比丈夫少，但一則教育程度較低一則屬於較為認命型的傳統農村婦女，在農事經營上一切聽從其夫，與其夫共同努力從事農業工作外，還要獨自承擔所有家務事工作，還好其家庭型態為核心家庭，且擁有經濟上的自由權，所處的地位不致於很低。個案甲和乙在農業生產之決策權均以丈夫為主，但在經濟上的控管權則為本人。以個案乙而論，家庭型態為核心家庭，家務事的決策權以本人為主，參與的農業經營之工作任務相當重要。因此，個案乙所處的權威地位，與丈夫是相並行的。再就個案甲探論之，個案甲教育程度較丈夫為高，並擁有會計分析之專業能力，呈現的經濟控制權威性相當大。由夫妻談論當中可觀察出，雖名為「丈夫作主」，但個案甲擁有絕對的影響力。又個案甲因工作關係，家務事之操作和決策權均為其公婆，然而家庭的支出費用仍然需由個案甲提供，所以，個案甲在家庭的權威和地位仍然相當重要。此種現象頗能驗證胡台麗(1985)之發現「年輕媳婦的地位隨著家庭結構的變遷提升，她們在公婆經濟控制權減弱的大家庭中享有較大的

自由、自主與決策權，．．．比起以前她們的地位增高許多，而婆婆地位隨之降低，工作量也增加了」。

個案丁本身教育程度為國小，丈夫之教育程度為國中，其在農業的經營理念與方式屬於較傳統性，農業的技術大多由丈夫傳授，未曾受過專業訓練，也未曾接觸有關的農業書刊和訊息，談及記帳則認為不重要，沒有時間記，也不會記帳。言談之中透露著無奈的訊息——做農的僅是努力工作，賺不賺錢「看天看人」了（看天指有無天災，看人指市場拍賣價格）。此個案顯示教育程度影響其在經營的知識和決策權，並未因承擔的工作量之大而提昇其地位。

反觀其他 3 個個案，教育程度高，在農業經營上扮演著管理帳目，掌握資金運用，提供農業資訊、市場價格訊息，並常參閱農業書刊，對於丈夫或自己在農業經營上的決策影響重大。特別是個案甲，學歷高，並因具有會計方面的專業能力，掌握著其夫在經營上的經濟大權，尤其是透過記帳作財務之分析，提出降低生產成本的對策，例如在工資方面一年可減少 10 萬元的支出。因此，要提昇農村婦女地位及促進農業發展以因應國際市場的競爭力，應提供農家婦女教育機會，加強指導記帳、閱讀農業科技書刊和市場資訊搜集的能力。

在身體狀況方面，個案甲和丙均為職業婦女曾做過健康檢查並表示正常。個案乙和個案丁則表示身體沒有什麼毛病，也沒有時間去檢查。個案甲較少參與農事生產工作，個案乙和丙參與較輕鬆的農事工作且未曾參與噴藥工作，對身體之健康狀況似乎較不會有影響。然而最令人耽心的是個案丁，育有 5 個孩子，工作量重，又要幫忙噴藥工作。筆者雖曾告知其工作之關係有必要關心身體的健康，並透過本次之訪談調查計畫可補助 500 元前往醫院作健康檢查，但個案丁仍然表示工作忙，工作重要，無時間前往健康檢查。顯然，有的農村婦女對於身體保健之認知較為欠缺有待加強宣導。

本研究僅以花蓮轄區之花卉營農婦女提出四個個案之初探，未能做廣泛或深入的探討，不過，由前述的訪談資料中可發現一些問題，於下提出建議，供有關單位做為政策推動的參考。

### 一、重視農家婦女之農業經營知能訓練

花卉經營者通常較年輕，婦女在經營之決策權的影響力較大，在工資成本較高的情形下以及必須是夫妻同心協力經營的農業工作，應重視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方面的訓練，課程之安排，由探訪個案承擔農業經營的任務及研究者探討前人研究及本研究的結果，提出課程之內容建議：偏重財務管理、採收、包裝、運銷和人力管理等。

### 二、加強指導農家婦女記帳能力

農業經營是一連串「決策」的工作。決策必須根據資訊，農場內部資訊的提供，主要來自記帳；農場的表現反應於各種記帳及記錄之上；吾人分析其結果，不但可偵測目前經營的潛在缺失，作為改善之依據，尚可策劃未來（段，1987、1992(1)、1992(2)）。Buckett(1988)更是提出農家記帳在農業經營中佔極重要的地位，由本研究所探究的個案，瞭解農家婦女是負有記帳的任務，但記帳能力之培養有必要加強方能勝任，並進而達到財務分析能力，有助於經營之診斷（段，1994）。

### 三、加強農家婦女資訊吸收和家庭管理之能力

農家婦女是扮演多重角色，除農場工作外，又得擔任養育子女、操持家務、照顧高齡者或病患等工作，工作時間多，加以教育程度低，未得有適當機會參加有關的訓練，以致資訊吸收能力缺乏（李、陳，1994）。本研究個案丁即是典型之例。對於改善農村生活，增進農家婦女的營農和理家之知能，有必要加強指導農家婦女閱讀有關的資訊能力、資源運用、時間管理、簡化家務事以及如何扮演多元角色。

### 四、農業和家政推廣教育均應鼓勵農家夫妻一起參加

成功的農業經營必須夫妻共同努力，由前人的研究及本研究之探討均足以驗證。同樣的，幸福的家庭生活需要夫妻同心協力經營，但在本研究發現農家婦女在教育子女、家務事的操作上顯然是偏勞，有必要取得其夫一起分擔教育子女和家務事之共識。筆者建議今後的農業和家政推廣教育均應鼓勵以「夫妻」為單位一起參加，對於農業經營、家庭生活經營之推廣效益會更佳。

### 五、農村預防保健工作應與衛生單位合作全面實施

一般的農家，少有健康檢查的意識，而曾做過健康檢查的更是少之又少。為落實農村福利工作應與衛生單位合作，應於農村全面推廣預防保健工作，加強宣導健康檢查的需要性和身體保健的知識。

本研究的限制：

1. 研究者所具備農業經營的專業知識不足，在個案研究方法上之運用為首次，僅以「學習」之程度試探切入本研究。
2. 本研究著手研究時間不夠充裕，僅探訪經營較佳的四個個案，加以個案沒有記帳或記帳不詳細，無法作更多、更廣泛及深入的探討。因此，所發現的問題有限，尚待指正及繼續研究。

## 參考文獻

1. 主計處 1993 「人力資源統計月報」 行政院主計處編印。
2. 李榮雲、陳秀卿 1994 「因應加入關貿總協定 - 提昇婦女營農能力」 農業推廣文彙 39:90 94。
3. 胡台麗 1985 「台灣農村工業化對婦女地位的影響」 婦女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研討會 337 238。
4. 段兆麟 1987 「農場企業化經營之財務分析」 興農雜誌 231:54 61。
5. 段兆麟 1992 「休閒農場財務管理」 台灣農業 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編印 28(4):48 58。
6. 段兆麟 1992 「農家記帳與財務分析」 講習講義。
7. 段兆麟 1994 「如何實施財務分析及診斷」 台東區農業專訊 7:13 15。
8. 楊克仁 1993 「家庭農場管理成功個案研究 - 以經營花卉之創業青年為例」 八十二年度農業推廣研究及發展計畫研究成果摘錄報告 99 116。

- 9.劉清榕 1976 「台灣鄉村結構變遷中之農家主婦」 台銀季刊 27:(1)216 238。
- 10.Buckett, Maurice. 1988. An introduction to farm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2nd Ed. ch. 1.4.5, Pergamon press.
- 11.Gallin, Rita. 1984. The entry of Chinese women into the rural labor force: A case study from Taiwan.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culture and society. 9(3):383 397.